



大会

Distr.: General
12 Octo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五十九届会议

第三委员会

分配给第三委员会的项目

2004 年 10 月 8 日大会主席给第三委员会主席的信

谨请你注意有关审议议程项目 12(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的资料。这一资料载于提交给大会 2004 年 10 月 4 日第 18 次全体会议的总务委员会报告(A/59/250/Add. 1)。

在该报告第 4 段中，总务委员会表示注意到一项说明，即大会在 2004 年 7 月 1 日第 58/316 号决议中决定在全体会议上整体审议项目 12(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为执行这一决定，报告第一章中涉及已经分配给各主要委员会的议程项目的有关部分将由有关委员会审议，以便大会最后采取行动。

在这一方面，我相信第三委员会将据此行事。

让·平(签名)

